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BERIA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恢復買賣之條件

茲提述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恢復股份買賣之條件。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公佈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函件，當中聯交所要求本公司進一步達成恢復股份買賣之以下條件：

- (i) 就本集團俄羅斯煤礦第2區(「**該煤礦**」)進行適當調查，以查明該煤礦是否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妥為呈報及第三批可換股票據(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之公佈)的發行是否有效；
- (ii) 披露調查結果並評估該等結果對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及
- (iii) 採取整改措施，以解決調查中發現之任何重大問題。

本公司正積極採取適當步驟以達成所有恢復股份買賣之條件，並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進展作出進一步公佈。

同時，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Jang Sam Ki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Jang Sam Ki先生、洪祥準先生及蘇潤發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劍雄先生、賴漢臻先生及Park Kun Ju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siberian.todayir.com>。

* 僅供識別